

#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深环〔2020〕157号

---

##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组织实施2020年度 集成电路制造企业环保设施建设项目申报 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进一步推动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3年）的通知》（深府〔2019〕28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深府办规〔2019〕4号）及《深圳市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深环规〔2020〕1号）文件要求，结合全市环境保护政策、污染防治工作重点，我局决定组织实施2020年度集成电路制造企业环保设施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支持领域

集成电路制造企业环保设施建设项目。用于支持集成电路制造企业环保配套设施建设，推进深圳集成电路产业重点突破和整体提升。

## 二、具体要求

（一）项目申报单位需根据申报指南要求，填写项目申报附表，并将该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和相应附件胶装成册（九份）报送市生态环境局（福田区红荔西路8007号土地房产交易大厦823室），具体要求见附件。

（二）申报单位没有市级专项资金项目逾期未办理验收或验收不合格未满3年。

## 三、申报时间

项目申报全年开放，我局将对材料分批次集中审核，通过专家评审的申请项目进入项目库，年度专项资金数量有限，原则上申请项目“先入库先安排”。

特此通知。

附件：2020年度深圳市生态环境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  
（集成电路制造企业环保设施建设项目）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7月17日

(联系人: 王郝爽, 联系方式: 2391176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年7月17日印发

---